

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公告编号：2019-019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与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企业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信用损失法”修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理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等方面做了调整和完善，金融工具披露要求也相应调整。

根据规定，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如果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追溯调整。因此，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于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资料。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